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967

证券简称：盈峰环境

公告编号：2016-026号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3月6日以通讯方式向监事会全体成员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6年3月11日上午11时30分在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奇电工材料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张静萍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董事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召开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为核实公司激励对象相关情况是否符合股票期权的授权条件，监事会对公司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再次确认，监事会认为：

1、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在职人员，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也不存在最近三年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本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名单与股东大会批准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6年3月15日